

《穿越圣经》

约拿书（4）约拿曾违背神，直等到他历险后，才停止悖逆，全心顺服 （拿 1:14-2:2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上一次节目，我们查考与分享了约拿书 1:6-13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约拿书 1:6-13 记载：“船主到他那里对他说：‘你这沉睡的人哪，为何这样呢？起来，求告你的神，或者神顾念我们，使我们不致灭亡。’船上的人彼此说：‘来吧，我们掣签，看看这灾临到我们是因谁的缘故。’于是他们掣签，掣出约拿来。众人对他说：‘请你告诉我们，这灾临到我们是因谁的缘故？你以何事为业？你从哪里来？你是哪一国？属哪一族的人？’他说：‘我是希伯来人。我敬畏耶和華——那创造沧海旱地之天上的神。’他们就大大惧怕，对他说：‘你做的是什么事呢？’他们已经知道他躲避耶和華，因为他告诉了他们。他们问他说：‘我们当向你怎样行，使海浪平静呢？’这话是因海浪越发翻腾。他对他们说：‘你们将我抬起来，抛在海中，海就平静了；我知道你们遭这大风是因我的缘故。’然而那些人竭力荡桨，要把船拢岸，却是不能，因为海浪越发向他们翻腾。”

读罢这段经文，或许有人会发出疑问：“掣签这方法也行得通吗？”船员掣签寻出有罪之人，这方法近于迷信。他们的办法能行得通，只因为神介入其中，为要让约拿知道自己根本跑不掉。

有人问：“约拿既说敬畏神，但又躲避神，我们与神又会是怎样的一种状况呢？”身为神的儿女，我们不该同时寻求神的爱，又躲避神。约拿很快认识到，无论走到哪里，他都不能避开神。约拿要回转向神，必先要停止走相反的路。神到底要求你做什么？我们要更多得着神的爱和能力，必须甘心乐意承担神给我们的责任。如果不照神的话去做，就不能说是真正地相信神。约翰一书 2:3-6 记载：“我们若遵守他的诫命，就晓得是认识他。人若说‘我认识他’，却不遵守他的诫命，便是说谎话的，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。凡遵守主道的，爱神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。从此，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。人若说他住在主里面，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”

约拿早知道风暴是冲着他不顺服来的，但是到船员们掣签掣出他来，他才说出真情。他情愿舍命救船上的人，却拒绝为尼尼微人作出同样的牺牲。对亚述人的仇恨，深深地影响了约拿对事物的看法。

约拿不想去警告尼尼微人审判将到，水手们却尽力挽救约拿的性命，这些外邦水手显得比约拿更有同情心。非信徒若比信徒更愿意关怀与同情人，信徒就该自觉羞愧。神要我们关心所有属神的百姓，无论是失丧的或是已蒙恩的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研读约拿书 1:14-2:2 的内容。

约拿书 1:14 记载：“他们便求告耶和華说：‘耶和華啊，我们恳求你，不要因这人的性命使我们死亡，不要使流无辜血的罪归与我们；因为你——耶和華是随自己的意旨行事。’”

请注意，船上水手们的生命快要改变了，他们转而呼求永活的真神。当然他们是在情况危急的时候才向神求助。他们求神赦免他们要做的事，因为除此以外，他们别无选择。

他们向神呼求说：“不要使流无辜血的罪归于我们；”他们这句话意指把约拿抛入海中，并非他们的意愿，求神免除他们对约拿死亡的责任。

水手们在不得已的情况下，惟有把约拿抛下海中。他们首先祈求神不要向他们追讨杀约拿之罪，因约拿并没有得罪他们，以致他们非亲手杀他不可。

为了避免将约拿抛到海中，水手们尽力要把船靠岸。然而他们的努力只是徒劳。他们先前是各人哀求自己的神，现在却一起求告耶和华。他们所说的“无辜人”，并非表示约拿无罪，而是他们担心若将约拿抛下海中，便必须为约拿之死负责。他们和船主一样，体验到神的无上主权：神随自己的意旨行事。最后约拿也必须认知这个事实。

约拿书 1:15 记载：“他们遂将约拿抬起，抛在海中，海的狂浪就平息了。”

这节经文很清楚地表明：这是一场由神掌控、超自然的暴风雨。

这些事实表明遇到暴风雨的原因全在于约拿，也表明神并没有追讨船夫们把约拿抛到海里的责任。因为整个事件都是按照神的旨意进行并成就的。与此相同，圣徒即便生活在狂风巨浪的这个世界，只要靠主彻底清除所有罪、顺服神的旨意，便能常享灵魂的平安。约翰福音 14:27 记载主耶稣说：“我留下平安给你们；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。我所赐的，不像世人所赐的。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，也不要胆怯。”

约拿书 1:16 记载：“那些人便大大敬畏耶和华，向耶和华献祭，并且许愿。”

船上的外邦人，看见约拿所见证的神，能平静风和海，觉得应该敬拜，便向神献祭。

当水手们依照约拿的指示，把他抛入海中后，立即便有预期的结果。他们眼见海浪平息，满心畏惧；故事到这里也再度强调他们的恐惧。然而，这里还有一重大发展，他们现在敬畏神。因此，他们便向神献祭和许愿。神的名字在 16 节中两度出现，强调了水手们如今对神的身分十分熟悉。所以，虽然约拿不顺服神，但这些水手却承认约拿的神便是他们的神。

经文说：“那些人便大大敬畏耶和华，”他们敬畏自己的神吗？不是，他们敬畏这位创造海洋和陆地的神。“并且许愿。”他们许什么愿呢？他们向神许愿，表明他们从现在开始要服事神。因着这次经历，他们要信靠永活的真神。所以因着这场暴风雨，因着约拿上了这艘船，也因着约拿被扔到海里，成就了一件美事。

约拿书 1:17 记载：“耶和华安排一条大鱼吞了约拿，他在鱼腹中三日三夜。”

这节经文说明了叛逆的代价——神虽惩罚自己的百姓，但不会永远离弃。神虽然把违抗命令的约拿扔到了海里，但神又预备大鱼作约拿的藏身处。约拿就在神所提供的鱼腹中待了三天。通过这三天，他彻底反省了自己昔日的过错，且终于深深认识到惟有神才能拯救他。通过神所安排的苦难，我们可以得出以下几点教训：第一，圣徒可以认识到自己的渺小而盼望神的

拯救；第二，圣徒可以痛悔自己扭曲了的生涯，在神面前确立正确的人生；第三，圣徒可以进一步认识神；第四，圣徒可以拥有更加成熟的信仰人格。因此，圣徒不应该视苦难为抱怨的根据或绝望时刻。约拿在鱼腹中待三天，以及大鱼又把他重新吐出来的事件，让我们联想到耶稣基督的受死和复活，这也暗示神超自然的护理，和拯救人类的坚定意志。

马太福音 12:40 译作“大鱼”的希腊文，是“一条很大的鱼”。在这里，经文说“大鱼”。重要的是，这条鱼是神在这个特别的时刻预备的一条鱼。我个人认为我们在这条鱼身上看到一个神迹，因为这是神特别安排，要把约拿吞下肚子里的一条大鱼。

约拿“在鱼腹中三日三夜”。请注意，经文并没有说约拿在鱼的肚子里是活的。我为约拿书写了一个时间表，在我的时间表中，我认为在 1 章，约拿离开以色列，他的目的地是尼尼微城，但他却到了鱼的肚子里。2 章的时间表告诉我们，约拿会离开鱼的肚子，他的目的地仍然是尼尼微城，他会到达旱地。现在我们先来检视他在鱼肚子里的经历。约拿什么时候开始祷告？

约拿书 2:1 记载：“约拿在鱼腹中祷告耶和华—他的神，”

或许马上会有人说：“你说约拿在鱼的肚子里是死的，是神使他从死里复活的，但是这里的经文说：‘约拿在鱼腹中祷告耶和华—他的神，’这句话表示他在鱼的肚子里是活的。”没错，但是我的问题是：约拿什么时候这样祷告呢？是他一进到鱼的口中就这样祷告吗？还是说约拿发现自己在鱼的肚子里时，他对自己说：“我真的到鱼肚子里了，好危险、不太妙。我要祷告向神求救，神会垂听、应允我的祷告的。”于是他写下他的祷告词，花一、两天努力完成这篇祷告，再把祷告词背起来，在第三天用这篇祷告词向神祷告。是这样的吗？如果约拿真是这样做的话，那么我的解释就错了，你可以说我错得离谱了。但是如果我对人性的了解有一点正确的话，我认为约拿没有等太久，他立刻这样祷告。当他发现自己处在这样的景况之后，你可以确定的是：他立刻来到神面前祷告。我还认为当鱼一把他吞下去的时候，他立刻就祷告了，当他到了鱼的肚子里时，是他说阿们的时候。人在危急的时候，是不会先准备好祷告词的。当危机出现时，人就会马上祷告。

我想起一个服事神的朋友，他右手的食指断了，只留下一点点而已。每当有人问他是怎样的情况下接受神的呼召、开始服事的时候，他总会举起他的残缺食指，摇动手指、述说他的故事。他说他还小的时候，有一位传道人到他们教会举办特会。他的父亲是教会的执事，在特会的第一个晚上，他知道牧师所讲的道正在对他说话，虽然牧师自己并不晓得。他的父亲要他第二个晚上再去参加特会，他知道如果他再去的话，他不仅会接受基督为他的救主，而且也会奉献自己的生命服事主。于是他当晚就离家，在一个锯木厂找到工作。他在那里工作了两个礼拜以后，有一天下午，一不小心，他右手的食指卡到了滚筒里面，他用尽力量大叫，但是工厂里的杂音很大，根本没有人听见他的叫声。只要四十五秒，他整个人就会被拉到锯子下面，他逃不掉，这时手指被切断了，他才得以挣脱、滚到一旁、总算安全了。在那四十五秒，他一直向神祷告，他接受基督为他的救主，他答应神他会服事神、愿意遵行神的旨意，他还向神说了很多事！他常说，在那四十五秒内告诉神的事，比他在后来花一个小时所告诉神的事还要多。我告诉你，当危机出现时，他立刻就作了祷告。我也是在危机中才会向神祷告。你也是一样，你会等到紧急的时候才祷告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在飞机上遇到乱流，我一向不喜欢搭飞机，即使是好天气也不喜欢搭飞机。那天的天气真不好。当飞机开始急速往下下降的时候，我以为要坠机了，我就马上祷告。我不是说：“等到我们都下飞机以后，等我们脱离这场暴风雨之后，我才祷告。”我当时立刻就开

始祷告。我相信你也会这么做，我几乎可以很确定地说，约拿也是这样的。所以，当鱼一张开嘴，把他吞下去的时候，当约拿经过鱼的食道往下掉的时候，他就这样祷告。当他扑通一声进到鱼的肚子里的时候，约拿已经祷告完，开口说阿们了。我猜他祷告的内容，比圣经在这里记载的还要多，我认为在这里所看到的祷告词，是浓缩版。

有些人过度强调时间上的副词“然后”。他们说：“然后，约拿在鱼腹中祷告耶和華他的神。”他们假定约拿在鱼的肚子中三天三夜之后，“然后”才祷告。这里的意思不是这样。这是希伯来文特有的写作风格，作者会先叙述整个过程，然后再回过头来强调重要的部分。在创世记，作者在描述创造时也是用相同的写作技巧。我们先看到六天的创造过程，然后再回头详述神创造人类，神还增加了一些细节。如果有人想要从“然后”这两个字作假设的话，是错误的。这只是表示，约拿要详细地述说他的故事而已；约拿要告诉我们，在鱼的肚子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来看约拿的祷告内容。

约拿书 2:2 记载约拿祷告说：“我遭遇患难求告耶和華，你就应允我；从阴间的深处呼求，你就俯听我的声音。”

约拿向神呼求说：“我遭遇患难求告耶和華，你就应允我；”请注意，神已经垂听了约拿的祷告。在新司可福译本的圣经中，“从阴间的深处呼求”这句经文译作：“从地狱的深处呼求”。这是正确的翻译，因为这是希伯来原文的意思。地狱在圣经里有时会译作“坟墓”，或“阴暗的世界”，也就是死人要去的地方。这个字，不管你怎么看，都和死亡有关，和墓园搭配在一起，不会用在别的地方。因此我才会解释：约拿说鱼的肚子就是他的坟墓，坟墓是死人要去的地方，你不会把活人埋在坟墓里。约拿认为他会死在鱼的肚子里，但神会垂听他的祷告，会使他从死里复活。很多年以前，当我还是个年轻的神学院学生，有一段时期我常到一个教会讲道。我让礼拜天晚上的崇拜变成一个福音主日。有一天晚上，当我邀请人决志信主的时候，有几个年轻人走到台前决志。会后，有一个年轻人跟我说：“我是这里的学生，我愿意决志信主，但是我有一个拦阻，有一个问题困扰我。”我问他是什么问题，他说：“我不能相信一个人可以在鱼的肚子里活三天三夜。”我说：“是谁这样告诉你的？”他说：“圣经不是这样说的吗？我也听过一些牧师也是这样说的。我们学校有一位教授常常嘲笑这件事。”我说：“我的圣经没有说约拿在鱼的肚子里时还是活着。”我打开圣经，翻到约拿书 2 章，对他说：“约拿说得很清楚，鱼的肚子是他的坟墓。坟墓是死人去的地方。”年轻人说：“你的意思是说他死了吗？那么是神使他从死里复活了？”我说正是如此，当时的情况就是这样的。他说：“这个神迹比约拿在鱼肚子中活三天的神迹更大。”我同意他的看法，这的确是一个更大的神迹，因为我们会看到，圣经记载还有其他的人也有这样的经历。

在这里，有一件很重要的事要注意，就是约拿从鱼的肚子中向神祷告，他在阴间的深处呼求神，在地狱的深处呼求神，在坟墓的深处呼求神，坟墓是死人去的地方。约拿感觉自己死在坟墓里了。你要记住，他不是鱼肚子里写下当时所发生的事，他是在事后写的。我知道有些人并不接受我的观点。当我把我的观点写在一本小册子上的时候，感觉很孤单。但是另外一个学者也采取这样的观点，很多人接受他的看法，因为他们对他有信心。如果你抱着其他的观点，认为约拿在鱼肚子里是活着的，那也没有关系。神当然可以让约拿活着。但是请不要过度坚持这样的观点，以免你阻挠了许多年轻人为圣经辩护的机会。这位年轻人回到学校，当他的教授再提起约拿的故事时，他对教授说：“是谁告诉你约拿在鱼的肚子里是活着的？”教授说：“圣经说的。”年轻人对他说：“我的圣经可不是这么说的。”他们好不容易找到一本

圣经，读着经文，发现圣经并没有说约拿在鱼的肚子中是活着的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作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